

北京科技大学文件

校发〔2016〕75号

北京科技大学关于 制订 2017 版本科培养方案的原则意见

本科培养方案是表述学校对本科人才培养理念、目标定位、要求及措施的纲领性文件，是学校制订教学计划、组织教学过程和实施教学管理的重要依据，也是学校对教育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的基础性文件。为实现我校建设“特色突出、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高水平多科性研究型大学”的发展目标，构建“特色鲜明、国内一流的本科教育”，特提出制订 2017 版本科培养方案原则意见。

一、指导思想

坚持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遵循高等教育发展的客观规律，全面落实教育规划纲要，秉持“以人为本”的办学理念和“特色化、精品化、国际化”的办学思路，坚持“学风严谨、崇尚实践”的办学传统，以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满足学生个性化发展和提高学生创新创业能力为主线，实施完全学分制，构建高水平研究型大学本科创新人才培养体系。

二、基本原则

1. 探索实施完全学分制，促进学生个性化发展。树立以学生为主体的观念，体现因材施教、分级教学和分类指导的思想，探索实施完全学分制，为学生自主选择、自主学习和独立思考留出足够的时间与空间。适度降低教学计划总学分，压缩课内学时，打破跨学院、跨专业选课壁垒，丰富选修课程资源，在必修课中引入选择机制，增加学生选择空间，为学生的健康成才与全面发展积极创造条件。注重引导和培养学生的学习主动性，鼓励学生的交叉复合培养，满足学生在学分制管理模式个性化成长的需要。

2. 加强基础拓宽专业，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兼顾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按照“加强通识教育，拓宽学科基础，凝炼专业核心”的总体思路，实施通识教育基础上的宽口径专业培养模式。通过通识教育课程和专业教育课程的合理布局，使二者有机结合，

重视道德品质、人文底蕴、科学素养与健康人格培育，拓宽学生知识和视野。

3. 加强创新创业教育，提升学生实践创新能力。坚持“实践教学与理论教学结合、实践教育与创新教育结合、实践教育与全面育人结合”的实践教育教学理念，增加实践教学比重，培养学生运用所学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加强创新创业课程体系建设，着力开展创新创业实践活动，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培养良好的创新创业基础和能力。

4. 注重先进性与国际化原则，构建具有特色的课程体系。借鉴国内外知名高水平大学先进的人才培养模式和经验，充分吸收我校近年来教育教学改革成果，根据学校办学定位、人才培养目标和专业特色科学构建课程体系，统筹不同类型人才培养模式，工科专业兼顾《全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标准》。推进国际化专业建设进程，鼓励开设全英文课程，加大国外优质教学资源的引进力度，按照“双一流”建设目标和国际认证标准要求设置课程体系。

三、人才培养目标和规格要求

（一）人才培养目标

本科人才培养总目标：兼顾知识、能力和素质的协调发展，培养基础扎实、实践能力强、具有创新创业意识和国际视野的高素质创新人才。优势学科着力培养未来学术精英和行业领袖。

各专业要围绕这一总目标，根据国家、地区和行业需求及各专业的学科基础，进一步细化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凝炼人才培养特色。

（二）基本规格

本科生通过学习和实践，应达到以下基本规格：

1. 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基本原理，有为国家繁荣富强、民族伟大复兴而奋斗的志向和责任感，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团结协作精神和职业道德。

2. 掌握扎实的基础科学理论知识、宽厚的专业基础理论知识和必要的专业知识，具有本专业所必需的基本技能，具备良好的业务素养。

3. 具有创新创业精神和突出的实践能力，具有自主学习的能力和终身学习的意识，有不断学习和适应发展的能力。

4. 能够与业界同行及社会公众进行有效沟通和交流，具有较为宽广的国际视野和跨文化交流沟通能力。

5. 熟练掌握一到两项体育基本技能，养成良好的体育锻炼习惯，具备健全心理和健康体魄。

四、具体要求

1. 各专业除制订通常的培养方案和教学计划外，要同时制订针对留学生的培养方案、“双、二、辅”培养方案，相关专业要制订理科实验班本、硕、博连读培养方案、教改实验班培养方案和“双培计划”培养方案等。

2. 教学环节分为必修、必修考察、选修三种，将部分拓展学生素质的课程和环节纳入必修考察环节，不计学分。

3. 课程类别分为通识必修课、学科平台课、专业核心课、专业选修课和素质拓展课。

通识必修课：属于必修环节，包含思政、外语、体育、数学、物理、化学、计算机等课程。开课单位应在充分征求各专业意见的基础上，对现有课程的类别、内容、学时进行认真梳理，提出开课计划。除思政、外语和体育外，各专业可根据需要选定数学、物理、化学、计算机等课程和课程层次。允许必修低层次课程的学生选修高层次的课程。

学科平台课：属于必修环节，包含电工、电子、制图等课程和学科通用知识课程。各学科根据学生培养要求必备的学科基础知识，遵循“基础性、公共性、学术性”原则，统一制定具体课程组成。同一学科下各专业的学科平台课应该基本一致，允许设置部分二选一或三选一的课程，以满足同学科不同专业的特殊需要，数量不超过总数的 20%。

专业核心课：属于必修环节，各学院要重新梳理专业知识点，整合优化相关课程，构建综合性、前沿化、少而精的专业核心课程体系。

专业选修课：属于选修环节，各学院要以规范、严谨、有前瞻性为建设目标，充分考虑考研、就业、出国、保研等不同学生的实际需求，合理安排开课数量和开课学期。

素质拓展课：属于选修环节，最低 20 学分。课程分为外语类、创新创业类、人文素养和科学素养类、自主选修类。其中外语类最低选修 3 学分；创新创业类最低选修 3 学分；理工科学生对人文素养类、文管科学生对科学素养类最低选修 4 学分；自主选修类，学生可以根据自己的兴趣和能力在全校开设的本科生课程中进行选择。本科生允许选修我校的研究生课程，但不计本科学分。

4. 加强实践教学环节。将独立设置的实验课纳入实践教学环节，工科专业实践教学不低于 45 学分，理科专业实践教学不低于 40 学分，经管类专业实践教学不低于 35 学分，文科类专业实践教学不低于 30 学分。在保证实习时间的前提下，探索不同类型的实习方式，提高实习效果。鼓励开展将创新创业成果纳入毕业设计（论文）环节的尝试。

5. 加强国际化能力培养。完善大学英语教学模式，实现必修与选修课的有效结合。必修课从目前的三个学期调整为两个学期，并实施分级免修制度，同时增加以提升学生外语应用能力和综合素质为目的选修系列课程。在专业课中有计划推进全英语教学课程的建设。鼓励邀请国外教授、专家来校开设夏季小学期课程，继续开展面向大一学生的英语夏令营。

6. 加强专业认知能力培养。各专业至少开设一门面向新生的小班研讨课，课堂规模控制在 20 人左右，由教授组织教学工作，激发学生的专业兴趣，培养学生的科学素养。

7. 改进体育课教学，重点培养学生锻炼身体的基本技能和兴趣，实行分层次的体育教学。

五、教学计划学分总体安排

（一）学制及学期安排

本科专业一般按 4 年学制的进程设置课程及分配学分。

实行三学期制度。春秋两个学期各安排 18 周，其中上课 16 周，考试 2 周。夏季小学期为 3 周，集中安排实习、实践、创新创业等环节及国内外专家课程等。

学时学分转换：一般按照 16 授课学时记 1 学分，实践、实习环节 1 周记 1 学分。

（二）必修考察课程与环节

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 32 学时

大学生心理健康 16 学时

形势与政策 16 学时

军事理论 32 学时

大学生公共安全教育 32 学时

军训 2 周

志愿服务与公益劳动 1 周

（三）学分与学时安排

教学计划总学分约为 180 分，其中理论教学约为 140 学分，单独安排的实践环节约为 40 学分，具体安排见附表。

附表

2017 版培养计划学分安排建议表

类别	理论课程						实践课程					合计	
	必修课			选修课			小计	基础	专业	实验	创新创业		小计
	通识课程	学科平台	专业核心	专业选修	素质拓展								
学分	65	30	15	10	20	140	3	27	5	5	40	180	
比例 (%)	36.1	16.7	8.3	5.6	11.1	77.8	1.7	15.0	2.8	2.8	22.2		

类别	素质拓展				
	外语	创新创业	人文/科学素养	自主选修	小计
学分	3	3	4	10	20

北京科技大学
2016 年 11 月 24 日